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石之妍
電話：03-8462860#226
電子信箱：chihyen6822@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4月23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5007442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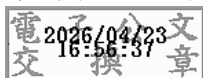
主旨：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發展國民中小學階段420性別平等教育日課程教材包，請各校教師參考運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4月1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55500973號函。
- 二、為落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性別平等教育議題分團以「多元性別議題的認識與尊重」為主軸，設計旨揭教材包（含簡報及學習單），請結合地方輔導團辦理之研習、工作坊等活動進行宣導，並轉知所屬學校鼓勵教師透過課程或班級活動使用。
- 三、旨揭教材包掛載於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育部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CIRN）」（<https://cirn.moe.edu.tw/>），請自行下載參考使用。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

副本：



115/04/24



1150001250